

# 三亚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 三亚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关于对政协三亚市第八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第 0194 号提案的会办意见

三亚市商务局：

陈小宝委员在市政协八届二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加强三亚市再生资源回收行业的管理助推垃圾分类和“无废城市”建设的建议》收悉。根据要求，由我局协助你们办理此提案。经研究，并与陈小宝委员电话沟通，现提出涉及我局工作职责的答复意见。

### 一、我局的相关职责及建议采纳情况

我局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工作中的职责主要是：根据 2022 年三亚市商务局、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八部门联合印发的《三亚市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实施细则》第七条：“综合行政执法部门依法对违反城乡规划管理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进行处罚，依法对违法污染防治法律法规的行为进行处罚，依法负责开展置业卫生监督执法检查。”由于目前我市再生资源回收管理配套法律法规不健全，我局只能依据城乡规划、环境

保护等法律法规对再生资源回收站点的违法行为进行处罚，这样易导致监管、问责体系缺失，我局建议采纳陈小宝委员在提案中的建议，建立健全再生资源回收管理规范体系，完善再生资源回收管理法律法规。

## 二、开展的主要工作

2023年以来，我局共出动执法人员1296人，检查再生资源回收站点367家，主要检查再生资源回收站点的持证备案、违法建设、消防安全、环境卫生等情况，对存在问题的再生资源回收站点进行责令整改148家，依法取缔1家，依法拆除6处违法搭建的铁皮棚、集装箱等，立案处罚1宗，罚款0.2万元。

##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

下一步，我局将认真落实陈小宝委员的提案，配合市商务主管部门建立健全再生资源回收利用行业规范体系，认真履行执法职责，支持三亚市再生资源回收利用行业健康规范发展。

以上意见，请你们在正式答复委员时参考。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人：邢贞琪，联系电话：88595016）